



会上，首先由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张军传达了中央扫黑除恶第14督导组督导安徽省工作动员会会议精神，并就做好迎接中央扫黑除恶督导工作作出安排：一是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中央扫黑除恶督导工作，各司其职，积极配合院扫黑办工作开展以及完善相关台



账。二是审判业务部门在案件审理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线索摸排工作，确保发现的线索报送及时、规范。三是各部门负责人要带头抓好部门内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业务学习，不断强化思想认识。

院党组书记、院长胡玉洁强调全院上下要充分认识到此次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是帮助我院全面提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水平的一次重要契机，要以更强的政治、思想和行动自觉推动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向纵深发展。

最后，胡玉洁对院下一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要精准领会督导精神，坚决主动落实政治责任。各部门要尽快召开庭务会，专题布置扫黑除恶工作，将此次会议精

神传达到每个人，进一步推动我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思想认识再深化，部署举措再加强，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扎实实向前推进；二是要精准突出工作重点，坚决主动推进专项斗争。把此次迎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与持续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起来，不断加大工作力度，继续抓实线索摸排，推进2016、2017年度案件线索摸排，做到“真查”、“真排”。三是要精准实施宣传发动，坚决主动营造专项氛围。紧紧围绕三年为期的工作目标和近期工作重点，充分发挥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小组作用，将传统媒体和自媒体宣传相结合，持续开展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时——法院在行动”系列宣传活动。

(研究室 管静宇)

---

抄送：市中院扫黑办、区扫黑办

---

本期编校：许娟

(共印5份)